

附表一 報考切結書

報考切結書

※考生編號（務必填寫）：_____

立切結書人_____報考中臺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入學，報名所繳交之各項證件與書面資料、研究計畫等文件，如有偽造、假借、不實等情事，即視為報考資格不符。在錄取後未註冊前察覺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；註冊入學後察覺者，開除其學籍，且概不退還已繳之註冊費用，亦不發給與修業證明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；畢業後始察覺者除依法追繳其學位證書外，並報請教育部公告取消畢業資格。以上規定本人願意遵守並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 致

中臺科技大學

立切結書人：（親筆簽名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